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附件隨文

郵寄類別：平信

基隆市稅務局　函

地址：20448基隆市安樂路2段162號
承辦人：朱家渝
電話：02-2433-1888#115
電子信箱：kltbds@mail.kltb.gov.tw

203012
基隆市中山區成功二路61號

受文者：基隆市地政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基稅服貳字第11501002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增進納稅義務人了解新頒修訂稅務法令並加強宣導常犯錯違章案例，以減少錯誤及違章案件之發生，進而建立正確納稅觀念，特訂於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2時至5時，由本局辦理「115年度新頒修訂稅務法令講習會」，請踴躍派員蒞臨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檢送課程通知單一份，有意參加者，即日起至115年11月25日止請至網站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kyRKE或通知單上QR-code）。

二、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及環保政策，請於講習會前2日至本局官網首頁/宣導園地/教材下載，下載講義自行攜帶與會並自備水杯，本局現場不另提供紙本講義。

正本：基隆市地政士公會、基隆市地政業務從業人員職業工會、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納稅服務科

局長歐秋霞

基隆市稅務局　通知

一、為增進納稅義務人了解新頒修訂稅務法令並加強宣導常犯錯違章案例，以減少錯誤及違章案件之發生，維護自身權益。特訂於**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時至17時**於本局(基隆市安樂路2段162號)10樓禮堂舉辦【新頒修訂稅務法令講習會】，屆時請踴躍派員蒞臨參加。

二、講習會課程表：

地點	基隆市稅務大樓10樓禮堂（基隆市安樂路2段162號）				
日期	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				
時間	13：30	14：00- 14：50	15:00- 15:50	15:50- 16:00	16:10- 17:00
課程	報到	房屋稅新頒法令及節稅注意事項介紹	土地增值稅簡介	稅務透明，廉政宣導	個人房地合一2.0新制及申報錯誤態樣說明與CFC制度簡介
講師		房屋稅科 陳科長怡君	土地增值稅科 簡科長素鑾	政風室 陳主任雅雯	綜所稅課 梁審座唯欣

備註：**即日起至115年11月25日額滿為止**請上網站線上報名(https://www.beclass.com/rid=31528f56af13bb221efd)。

報名網站

※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及環保政策，請學員於講習會前2日至基隆市稅務局首頁/宣導園地/教材下載/本課程項下，下載講義自行攜帶與會並自備水杯。本局**現場不另提供紙本講義**。洽詢專線:24331888轉115 朱小姐。

教材下載

購物消費索取統一發票或使用共通性載具索取雲端發票

遇有稅務問題就讓納保官協助您

廣告